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3)

代表委任表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17樓1702-1703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 _____

(附註b)股股份(「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附註c)，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科學館道1號康宏廣場南座17樓1702-1703室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如下指示投票。

請於適當空欄內加上符號以指示閣下於投票表決時有意如何投票。

| | 普通決議案 | 贊成(附註d) | 反對(附註d) |
|----|--|---------|---------|
| 1. | (i) 重選黃志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ii) 重選林健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iii)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 | |
| 2. |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薪酬。 | | |
| 3. |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而股份數量不超過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 | | |
| 4. |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的股份，而股份數量不超過有關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 | | |
| 5. | 在通過第3及4項決議案的情況下，藉增加相當於本公司根據第4項決議案所獲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數目的股數，擴大根據第3項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 | | |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x _____ x (附註e至l)

附註：

- a. 請以**正楷**寫上全名及地址。請填寫全部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b. 請填寫登記於閣下名下而與受委代表相關的股份數目。如無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登記於閣下名下的全部股份有關。
- c.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之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以書面表格委任一名或(如為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
- d.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上述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委派受委代表僅就部分數目的股份投票，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準確股份數目以代替「✓」號。如交回的表格已正式簽署但並無就任何所提呈的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就所有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如無就任何所提呈的某項決議案作出明確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就所提呈的該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對召開大會通告所述以外於大會上適當提出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e. 如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只有在股東名冊內就該股份排名首位的出席者方有權就此投票。
- f. 委任代表的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屬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表親筆簽署。
- g.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表親筆簽署，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股份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 h.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大會的股東，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正送交本公司於上述地址的香港股份登記處。
- j. 股東填妥及送交委任代表的文據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k. 本表格如有任何修改，必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
- l. 本表格內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